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三版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使用手册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编



书目文献出版社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三版)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使用手册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编



书目文献出版社

(京) 新登字189号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三版)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使用手册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编

书目文献出版社

(北京文津街七号)

地质出版社印刷厂排版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书目文献出版社发行科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4375印张 256千字
1991年12月北京第1版 1991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0册

ISBN. 7-5013-0907-8

G.242 定价：5.50元

前 言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以下简称《中图法》)及其详本《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以下简称《资料法》)第三版已经出版,它们的编制结构、分类方法和使用方法必须随之加以说明。这本使用手册是为配合《中图法》和《资料法》的使用而编制的辅助性工具书。过去《中图法》在第一版和第二版出版后,曾相继编写和补充了两个版本的《使用说明》,为规范分类方法起了一定作用。今天,由于《中图法》第三版的修订,以及各单位在使用第二版过程中提出了一些问题和意见,因此对以前编写的《使用说明》有待详加补充,以便各使用单位更好地利用《中图法》和《资料法》,作好文献分类工作。

这本手册主要包括有关《中图法》和《资料法》的五个方面的内容:

1. 编制原则和编制结构。
2. 标记符号及类目组配复分的方法和使用。
3. 文献分类的规则和方法。
4. 同类书的排列——书次号码的编制方法。
5. 使用《中图法》第三版对已编书的改编问题。

这本手册在编制体例上需要说明的有如下几个问题:

1. 本手册是结合《中图法》及其详本《资料法》第三版两部分分类法的使用而统一编写的。在论述中主要以《中图法》为依据,如果在分类方法和标记符号的运用等方面,遇有不同的规定,则分别加以说明。

2. 关于文献分类的规则方法,在第二版的《使用说明》中已做规定的,仍沿袭使用,不作轻易改动,以保持文献分类的一

致性，避免在分类方法上引起分歧。

3. 对分类方法的举例说明，凡文献分类在两部分类法中的号码是相同的，则统一注出；凡在两部分类法中分类深度不一致的，则在分类号中用“+”号加以区别，在“+”号之前的号码是《中图法》的分类号，连同“+”号以后的全部号码，是《资料法》的分类号；如两部分类法的分类号不同，不能用“+”号区别时，则将《资料法》的分类号用“()”符号括起单独写出，以示区别。例如：

《铁路航空摄影测量》，西南交通大学编，入U212.24+1。

《当代中国的航天事业》，张钧主编，入V4-12(V4-1(2))。

4. 各章内容是分别编写的，鉴于各章说明的角度有所不同，有的地方需要交叉重复说明的，则分别详加阐述。

本手册编写小组成员：韩承铎、李兴辉、朱孟杰、安鸿书、陈树年。由李兴辉、安鸿书、陈树年执笔，刘湘生总审。

本手册的编写，如有不够完善和不妥之处，请读者予以指正，以便充实完善。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

1991年8月

目 次

前言	(I)
第一章 编制原则与分类体系结构	(1)
一、编制原则	(1)
二、基本大类	(1)
三、分类体系结构	(6)
第二章 标记符号的编制与使用	(26)
一、标记符号和编号制度	(26)
二、编号制度上的变通措施	(30)
三、辅助符号	(36)
四、标记符号的排列	(43)
第三章 复分表的编制与使用	(45)
一、通用复分表	(45)
二、专类复分表	(61)
三、类目之间的仿分	(64)
四、在类目标记和类目复分中“0”的运用	(71)
五、组配法在《中图法》和《资料法》中的应用	(75)
第四章 文献分类的一般规则方法	(79)
一、文献分类基本规则	(79)
二、单主题和多主题文献的分类方法	(84)
三、不同编制体例文献的分类方法	(86)
四、文献分类工作程序	(89)
第五章 各大类的编制结构和分类方法	(91)
A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91)
B 哲学	(95)
C 社会科学总论	(102)
D 政治、法律	(106)

E	军事	(116)
F	经济	(120)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127)
H	语言、文字	(135)
I	文学	(139)
J	艺术	(144)
K	历史、地理	(150)
N	自然科学总论	(160)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163)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166)
Q	生物科学	(173)
R	医药、卫生	(177)
S	农业科学	(183)
T	工业技术	(187)
U	交通运输	(216)
V	航空、航天	(220)
X	环境科学、劳动保护科学(安全科学)	(222)
Z	综合性图书	(224)
第六章 分类法编制与使用中的若干重点问题		(228)
一、	关于思想观点的区分问题	(228)
二、	关于依人列类问题	(231)
三、	关于文献按地区、时代、民族区分问题	(231)
四、	关于学科之间交叉关系的处理	(237)
五、	关于总论与专论的安排	(246)
六、	关于集中分类与分散分类	(251)
七、	关于多重列类法	(255)
八、	关于类目涵义的辨识	(261)
九、	关于综合性科学的编列与分类问题	(277)
十、	关于新学科的文獻分类问题	(282)
第七章 同类书的排列——书次号的编制方法		(286)

第八章 使用《中图法》第三版对已编书的改编问题	(292)
一、关于使用《中图法》第三版对第二版已编书的改编问题	(292)
二、关于从其他分类法换用《中图法》的问题	(298)
第九章 《中图法》的各种版本及其辅助工具书简介	(300)
一、《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300)
二、《中国图书馆资料分类法》	(301)
三、《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	(302)
四、《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期刊分类表)》	(302)
五、《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儿童图书馆、中小学图书馆版)》	(303)
六、《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第二版)索引》	(304)
七、《中国分类主题词表》	(305)
八、《〈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使用说明》	(306)
附录	(307)
一、《中图法》、《科图法》、《人大法》大类对照表	(307)
二、解放前我国主要图书分类法基本大类对照表	(308)
三、《中国古籍善本书目》分类表与《中图法》类目对照表	(309)
四、国外几种图书分类法基本大类对照表	(316)
五、世界各国首都名称	(320)

第一章 编制原则与分类体系结构

一、编制原则

图书资料分类法是按照一定的思想观点，以科学分类为基础，并结合图书资料的内容和特点，分门别类组成的分类表。这两部分分类法是按如下的原则编制的：

第一、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编制依据，类目的确立及其序列安排，不仅要科学概念出发，同时要考虑它的思想政治内容。

第二、分类体系是以科学分类为基础，采取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的逻辑系统。同时要考虑图书资料分类的特点，类目设置既要保持相对稳定性，又要反映新学科和新事物的发展，不断加以充实，以满足文献分类的需要。

第三、类目安排和标记符号的设置，要力求简明、易懂、易记、易于使用。

第四、照顾各类型图书馆和情报资料单位类分图书和资料的需要，为全国图书资料统一分类编目创造条件。

二、基本大类

关于知识的分类，毛主席在《整顿党的作风》一文中指出：

“什么是知识？自从有阶级的社会存在以来，世界上的知识只有两门，一门叫做生产斗争知识，一门叫做阶级斗争知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就是这两门知识的结晶，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这是我们确定分类法基本结构的理论根据。据此，本分类法将知识门类分为“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三大部类。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作为一个基本部类，列于首位。此外，考虑到图书本身的特点，对于一些内容庞杂，类无专属，无法按某一学科内容性质分类的图书，概括为“综合性图书”，作为一个基本部类，置于最后。

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序列：哲学是关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概括和总结，因此把它列作第二部类，排在“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前面，这是符合图书分类法从一般到具体的序列原则的。社会科学是人类社会活动的总结知识，其中包括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两个组成部分，它们都是指导社会活动和科学活动的科学。任何科学研究和生产活动，都首先与社会政治和经济联系着。社会科学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关系比自然科学更为密切，并且就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来说，还可以保持它们三者的联系，在“哲学”部类后，紧接“社会科学”。因此，在图书分类系统中，首先反映社会科学，然后是自然科学，将五大部类序列为：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哲学

社会科学

自然科学

综合性图书

由于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这两个科学部门的内容很多，发展很快，在图书资料分类法中需要各自展开为若干个大类，否则不能满足图书资料分类上的需要，也不便于广大读者查找图书资料。因此，在社会科学部类下，展开为九大类；在自然科学部类下，展开为十大类。

在社会科学领域中，“政治、法律”、“经济”、“文化”，是社会科学中的三个重要部分。在图书分类法中同样概括为三个大类。首先反映“政治、法律”大类。“军事”是研究战争和战争指导规律的科学，不但研究战争的性质，还研究战略、战术、军事建设、军事技术等各方面的问题，它和“政治、法律”既相联系，又相区别。故在“政治、法律”之后，列出“军事”。在这以下，序列“经济”类。

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的反映，同时又对社会的政治、经济给与巨大的影响。文化、科学、教育、文学、艺术等社会意识形态，都属于“文化”范畴。故在“政治、法律”、“军事”、“经济”之后，列出上述有关“文化”的各类。这两部分分类法中的“文化、科学、教育、体育”类，只包括新闻、广播、出版、图书、博物、档案等文化事业以及科学研究和教育、体育。即一般所说的文教事业，概括为一个类组。另外，“语言、文字”对发展文化有重要作用，同时与文学、艺术的关系甚为密切，因此列于“文学”、“艺术”大类之前。

历史科学是研究和阐述人类社会发展的具体过程及其规律性的科学。与“历史”并列一类的有“地理”，包括有关经济地理和自然地理的综合论述和历史地理等，组成一个单独的类组。

随着人们对自然界认识的逐步深入，自然科学的内容日益复杂，日益分化成为许多不同的科学。在科学发展的过程中，自然科学逐步形成了许多科学门类。因此，这两部分分类法自然科学各类的体系，主要遵循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以及科学之间

的内在联系来排列。在自然科学部类中，首先列出研究自然界最基本、最普遍规律的“数理科学和化学”。其次列出“天文学、地球科学”，这是研究天体物质和人类物质环境——地球的一组科学。在这一研究无机界的科学之后，列出以有机物质的生命现象作为研究对象的“生物科学”。以下编列与生物科学有密切关系的“医药、卫生”和“农业科学”。农业不只是提供人类生存的资料，而且供应工业生产的原料，它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因而把它列在工业技术之前。在“农业科学”类后编列“工业技术”。

“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发展工农业和满足人民生活需要起着重要作用。交通运输的技术设备，广泛地涉及建筑、冶金、机械、动力、电技术等各门科学的成果，因此把它列做一个大类，排在“工业技术”的后面。“航空、航天”是现代物质生产相当发达和科学技术高度发展起来的科学，它不仅仅用作交通工具，而且更为广泛地应用于其他各门科学。尤其是“航天”的尖端技术发展迅速，是探索空间秘密的重要手段，已成为一门独立的科学技术。因此把它单独设立一个大类，排在“交通运输”之后。“环境科学”是研究人与自然界中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规律，并能动地控制这一规律，为人类创造有利的环境的一门科学。“劳动保护科学”是研究安全生产，防止损害人体健康的科学。这两门科学属性相近，都是保护生态环境、维护人体安全的科学，为此把二者编列为一个类组，排在自然科学的最后，以适应今后的发展。

此外，在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各大类之前，均分别列出“总论”类，这是根据图书资料的特点，按照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的编制原则编列的，以组成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完整体系。在五个基本部类的基础上，组成二十二大类。序列为：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A 马克思主义、
列宁主义、毛

		泽东思想
哲学.....	B	哲 学
社会科学.....	C	社会科学总论
	D	政治、法律
	E	军 事
	F	经 济
	G	文化、科学、 教育、体育
	H	语言、文字
	I	文 学
	J	艺 术
	K	历史、地理
自然科学.....	N	自然科学总论
	O	数理科学和化 学
	P	天文学、地球 科学
	Q	生物科学
	R	医药、卫生
	S	农业科学
	T	工业技术
	U	交通运输
	V	航空、航天
	X	环境科学、劳 动保护科学 (安全科学)
综合性图书.....	Z	综合性图书

三、分类体系结构

(一) 立类标准

分类法的每一个类目都是一个特定的主题概念，都表达了一定学科知识的内涵和外延。分类法通过科学分类体系所序列的类目，来容纳大量的文献，而成为文献检索的工具。因此，类目的设置必须立足于文献分类的实际需要。《中图法》在编制中，对于某种学科知识、某种事物是否立类（设置类目），一般遵循下列原则：

1. 文献保证原则。

文献保证原则是立类的客观性原则。类目所代表的事物必须是客观存在的，同时还必须有一定数量的关于该事物的文献。分类法编制上的文献保证原则是通过立类的文献保证原则来实现的。分类法在使用过程中，如某类逐渐失去文献的保证，则对该类作删除或归并的处理。

2. 发展的原则。

为保证分类法的稳定性，立类时应以发展的眼光，有预见性地为某些有生命力的新事物编列类目，或留有发展余地。发展的原则还表现在随着时代的发展，对立类不当的类目予以调整。

3. 均衡的原则。

《中图法》是一部综合性的分类法，在类目设置上要考虑各学科领域类目分布的均匀度，防止某些局部过于概括或过细的展开。

4. 立类必须概念清楚。

一个类目的确立，必须作到概念清楚、词义准确，有专指的检索意义。类目涵义及与其他类目的关系，还需通过类目体系和

类目注释加以说明或限定。

(二) 类目的划分

《中图法》和其他文献分类法一样，是文献分类标引和检索的工具，主要是从科学知识分类的角度揭示文献内容的区别与联系，按学科和专业集中文献，提供从学科和专业出发检索文献的途径。为此，类目设置主要是按照科学知识的逻辑系统，进行划分和排列。重视类目之间的内在联系，贯彻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从简单到复杂、从理论到实践的划分原则，把成千上万个类目按学科系统排列，组成一个严密的概念等级分类体系。通过这个等级分类体系，显示各科学知识部门在分类体系中的位置，反映科学知识部门之间的亲疏远近和隶属关系。

1. 类目划分的基本原则。

(1) 类目划分一般是选择事物的本质属性中最有检索意义的属性作为划分标准。如：在“P61 矿床学”类中主要依燃料矿、金属矿、非金属矿等矿种划分类目；在矿山工程中，则依矿山设计、支护、开采等工程项目分，而不依矿种分，矿种的划分，只在采矿、选矿类下出现。在“TS932 雕塑工艺品”类中，按雕塑材料划分类目；而在“J31 雕塑技法”类中，则同时使用“样式”、“题材和体裁”、“材料”三种标准划分。在“Q949 植物分类学”中，按植物形态划分为孢子植物、种子植物；而在“S5农作物”中，则按植物对人类的用途划分为禾谷作物、豆类作物、饲料作物、绿肥作物等。同一事物在不同的学科领域中选取的划分标准不一定是相同的，主要是根据文献检索的实际需要来决定事物按何种属性聚合成类。

(2) 在类目划分时，基本遵循逻辑划分的规则，即这种划分是逐级次第进行的，并且在同一划分阶段中，一般只使用一个划分标准，以保证划分后的子目相互排斥，外延不相交叉。

(3) 类目划分时力求全面，以保证类列的完整。当不可能

全面列举或无须全面列举所有类目时，一般在类列的最后编制“其他”类，用以容纳尚未列尽的内容。但有时也根据类目划分的实际情况，不编制“其他”类，如果出现未列举的新主题内容，首先应考虑归入与之属性相近的同位类，若无合适的同位类可入，则归入能概括该主题内容的上位类。

2. 类目划分的若干技术方法。

文献分类与科学分类、事物分类都有重要的差异，编制分类法实际上不可能严格地按逻辑划分的原则去进行，而应根据文献的特征和检索的需要，确定类目划分的方法。

(1) 有时某些事物具有的若干属性都可作为检索入口，但又不宜在逐次划分过程中分别使用这些属性作为分类标准，这时就要同时使用若干分类标准进行划分，即采用通常所说的多重列类法（参见第六章中的“关于多重列类”）。

(2) 有时类目划分标准不是很清晰的，使用的划分标准也不是单纯的。例如：

P46	气候学
461	气候的形成和影响
462	气候类型
463	中气候、小气候
.....
467	气候变化、历史气候
468	气候资料

这里使用的分类标准实际是该学科的“问题”或“方面”。这种划分方法在本分类法中是普遍使用的。

(3) 在类组性的类目下，往往很难使用同一种分类标准对不同的事物进行划分。如“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的四个组成部分就分别使用了不同的分类标准进行划分。

(4) 在同一划分阶段中，多数类目使用同一分类标准划分，个别类目采用其他分类标准划分，也是常用的一种划分方

法。例如：

- J23 各国绘画
 - 232 民族技法画
 - 233 油画
 - 234 素描、速写
 - 235 水彩、水粉
 - 237 版画
 - 238 各种用途画——按用途分
- * * *

按画法分

K2 中国史

- 21 原始社会
- 22 奴隶社会
- 23 封建社会
- 25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 26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 28 民族史志——按民族分
- 29 地方史志——按地域分

按时代分

上例中的“各种用途画”、“民族史志”、“地方史志”均是使用其他划分标准形成的同位类子目。这些排在类列最后的子目，通常都是按该属性集中某方面的文献。如“水粉宣传画”入“J238.1 漫画、宣传画”不入“J235水粉画”。“回族明末农民起义”入“K281.3回族史志”，不入“K248.301明末农民起义”。

(5) 对类目进一步划分时，如涉及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的不同分类标准时，通常是把类列的子目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总论性或理论方法性类目，第二部分是专论性或具体问题（事物）类目。这种划分方法可以在类目连续划分中的不同阶段，设置相应的概括性类目，以便容纳总论性或概括性文献。例如：